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5-043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 10:30 在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公司第三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邸云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现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该事项能够合理优化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有效推进募投项目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且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